

证券代码：603197

证券简称：保隆科技

公告编号：2022-080

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安徽隆威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隆威”）为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龙感汽车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感电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本次担保不存在关联担保。

● 公司本次为安徽隆威、龙感电子分别提供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3,000 万元、人民币 1,500 万元，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安徽隆威、龙感电子提供的担保余额分别为人民币 0 万元、人民币 0 万元（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 本次担保均不存在反担保。

●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 207,057.41 万元（不含本次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94.18%，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207,057.41 万元（不含本次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94.18%，无逾期担保情况。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1、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隆威同安徽宁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商银行”）开展业务，为保证相应业务的顺利开展，公司与农商银行签署了《保证合同》，公司为安徽隆威提供不超过 3,000 万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公司控股子公司龙感电子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华夏银行”）开展业务，为保证相应业务的顺利开展，公司与华夏银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为龙感电子提供不超过 1,500 万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上述担保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2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的公告》。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公司此次为安徽隆威提供的担保包含在公司 2022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度内，根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的议案》的相关授权，公司本次将为保隆霍富（上海）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富中国”）提供的担保额度中 1,500 万元调剂给龙感电子，调剂后，公司为龙感电子提供的担保在公司 2022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度内。上述担保事项无须单独召开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截止 2022 年 8 月 30 日，公司为上述公司担保预计额度如下：

币种：人民币；单位：万元

被担保公司	本次担保实施前已 审议的担保额度	本次调剂后担 保预计额度	担保余额	本次担保金额	可用担保额度
宁国保隆及其子公司： 拓朴思、安徽隆威	80,000	-	49,150	3,000	27,850
龙感电子	0	1,500	0	1,500	0
保富中国	20,000	18,500	2,400	0	16,100

注：“担保余额”不包含“本次担保金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安徽隆威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881MA2WKAKDXE

注册资本：叁仟万圆整

成立时间：2020 年 12 月 30 日

法定代表人：王贤勇

注册地址：安徽省宣城市宁国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千秋北路 1 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配件批发；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五金产品零售；金属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6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3,102.64	9,330.69
负债总额	2,680.32	8,929.18
净资产	422.32	401.51
	2021 年 1-12 月	2022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1,584.50	1,777.61
净利润	-82.80	-31.02

（二）上海龙感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323147285Q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整

成立时间：2014 年 11 月 27 日

法定代表人：汪超

注册地址：浦东新区惠南镇沪南路 9628 号 4 幢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配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元器件批发；机电耦合系统研发；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能量回收系统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

可审批的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6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12,797.08	12,642.10
负债总额	4,607.70	10,801.27
净资产	8,189.38	1,840.83
	2021 年 1-12 月	2022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13,070.51	6,639.49
净利润	2,627.55	898.11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保证合同》

债权人(甲方)：安徽宁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人(乙方)：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安徽隆威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为确保甲方在 2022 年 7 月 4 日与安徽隆威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签订的编号为 6029671220220043 的《借款合同》切实履行，乙方愿意为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第一条 保证范围及借款期限

1.1 本合同的保证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本金、利息(包括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债务人应向甲方支付的其他款项、甲方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保全担保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律师费等)。

1.2 本合同所担保的借款期限：2022 年 7 月 4 日至 2025 年 7 月 4 日。借款实际发放日与上述起始日不一致的，借款起始日以借款实际发放日为准。

第二条 保证方式

乙方在本合同项下提供的保证为连带责任保证。

第三条 保证期间

3.1 本合同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3.2 如果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分期履行，则对每期债务而言，保证期间均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3.3 银行承兑汇票敞口、保函项下的保证期间为债权人自垫付款项之日起三年

注：《借款合同》中体现：本合同项下的借款额度为人民币叁仟万元整。

（二）《最高额保证合同》

甲方（保证人）：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债权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债务人：上海龙感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第一条 被担保主债权的种类、最高债权额和债权发生期间

1.1 本合同项下主合同的形式选择为：

乙方与主合同债务人签订编号为SH46（融资）20220001 的《最高额融资合同》，该合同与其项下发生的具体业务合同共同构成本合同的主合同。

甲方同意为本合同项下最高额保证生效前债务人与乙方已存在的债权提供担保，即甲方同意将编号为SH4610120220001、SH4610120220002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项下债权转入本合同担保的债权范围。

1.2 甲方所担保的主债权的业务种类同主合同的约定。

1.3 本合同项下被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壹仟伍佰万元整（其中币种不同的业务按发生日乙方挂牌的外汇牌价折算）。

1.4 本合同项下被担保的主债权的发生期间为 2022 年 1 月 30 日至 2023 年 1 月 21 日。

第二条 保证担保的范围

2.1 甲方保证担保的范围为主债权本金、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以及鉴定费、评估费、拍卖费、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律师费等乙方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合理费用以及其他所有主合同债务人的应付费用。

2.2 上述范围中除本金外的所有费用，计入甲方承担保证责任的范围，但不计入本合同项下被担保的最高债权额。

第三条 保证方式

甲方的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自被担保的债权确定之日起，至被担保的债权全部清偿完毕，若主合同债务人发生未依约履行偿债义务的情形，乙方有权直接向甲方追偿，甲方应立即向乙方清偿相应的债务。

第四条 保证期间

甲方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期间为三年。

第五条 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2022 年 8 月 8 日）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安徽隆威、龙感电子信状况良好，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本次安徽隆威、龙感电子申请融资主要为满足其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其稳健经营和长远发展，董事会判断其具备债务偿还能力，担保风险总体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专项说明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2 年 8 月 30 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 207,057.41 万元（不含本次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94.18%，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207,057.41 万元（不含本次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94.18%，无逾期担保情况。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

特此公告。

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31 日